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丛书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

(2007)

通信

(第二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 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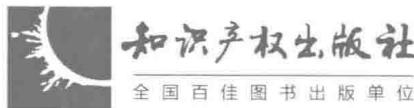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丛书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

(2007)

通 信 (第二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 . 2007. 通信 /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编 . —北京 : 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5. 11

ISBN 978-7-5130-1620-9

I. ①专… II. ①国… III. ①专利权法—案例—中国 IV. ①D923. 4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46940 号

内容提要

本书汇集了专利复审委员会 2007 年作出的通信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及相关审查决定和司法判决（根据法律规定需要保密的除外），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审查工作和人民法院专利行政案件审理工作取得的进展，对专利工作者具有一定的借鉴和指导作用，也有利于当事人及广大公众对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审查工作进行监督。

责任编辑：崔开丽

责任出版：孙婷婷

责任校对：董志英

封面设计：品序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丛书

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 (2007)

通 信 (第二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邮编：100088）

责编电话：82000860 转 8377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印 刷：北京中献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880mm×1230mm 1/16

版 次：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字 数：2749 千字

ISBN 978-7-5130-1620-9

网 址：<http://www.ipph.cn>

天猫旗舰店：<http://zscqcbstmall.com>

责 编 邮 箱：cui_kaili@sina.com

发 行 传 真：010-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经 销：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印 张：97.75

印 次：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480.00 元（全 2 卷）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本书编委会

主任：廖 涛

副主任：杨 光 胡文辉 祁德山

编 委：金泽俭 徐晓敏 廖志峰 张予革
白剑峰 马 昊 蒋 彤 李人久
李 越 陈迎春 于 萍 吴赤兵
李 隽

前 言

随着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专利制度在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和地位越来越突出，国民的专利意识也在不断增强。目前，我国专利申请总量超过 1170 万件，每年专利复审与无效宣告请求案件已超过 2 万件，2012 年达到 20261 件。作为专利复审和无效宣告请求案件审查的专属机构，专利复审委员会每年都要作出数以千计的审查决定。与之相应，人民法院每年要作出数百篇司法判决。每一篇审查决定和判决书都凝聚着审查员和审判人员的心血和智慧。通过审查员和审判人员结合具体案情的创作型劳动，生硬的法律条文变得鲜活和丰满，形成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和公共资源，并不断有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以及审查员希望专利复审委员会能够出版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作为学习和工作时的重要参考资料。

除根据法律规定需要保密的外，《专利复审和无效审查决定汇编（2007）》汇集了专利复审委员会 2007 年作出的审查决定，包括针对相应审查决定的司法判决，以便读者了解审查决定的法律状态并对照阅读和分析。本汇编按照技术专业领域将分为 8 大册，共 25 分卷：机械（3 卷）、电学（4 卷）、通信（2 卷）、医药（2 卷）、化学（2 卷）、材料（3 卷）、光电（3 卷）、外观设计（6 卷）。因此，本汇编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审查工作和人民法院专利行政案件审理工作取得的进展。

我们相信，本汇编对专利工作者具有一定的借鉴和指导作用，也有利于当事人及广大公众对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审查工作进行监督。本汇编也将为推动专利复审委员会的发展，促进专利代理业务水平的提高，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进一步实施尽微薄之力。

本书编委会
2013 年 8 月

目 录

158	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及其数据处理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52 号）	775
159	发射电路及具有此电路的通信终端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57 号）	782
160	证券发行系统、新的市场形成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58 号）	787
161	光信息媒体及其试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59 号）	795
162	移动终端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67 号）	799
163	在多网络、无线通信系统中控制通信的设备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68 号）	806
164	利用在射频模数变换的接收机系统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70 号）	820
165	通过数字移动台的接触屏幕板输入的用户信息的处理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71 号）	826
166	在移动网络中的数据包处理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76 号）	832
167	用于从配置在综合电信网络中的实体中提供至业务节点的接入的系统与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80 号）	837
168	移动通信方法和移动通信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82 号）	844
169	一种传文方法和为实施该方法的电话机、电脑及传文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94 号）	849
170	具有改进效率及稳定性的功率级偏压电路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98 号）	861

171	移动终端中的锁定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99 号）	868
172	接收设备和接收用集成电路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21 号）	875
173	信息读取光束的移送控制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23 号）	884
174	用于便携式去纤颤器的通用医疗/数据端口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26 号）	888
175	防窃信息机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32 号）	897
176	用于远程诊断的方法和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35 号）	900
177	在基站中支持辅助信道上的功率控制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37 号）	904
178	通信配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41 号）	910
179	计算机汉字输入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045 号）	917
180	同时记录和监视从伺服器发出的数据的记录装置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138 号）	921
181	具有泡沫定片的声波发射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218 号）	925
182	含有写保护信息的盘记录介质及写保护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13 号）	930
183	光拾取器及其光学元件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41 号）	936
184	电话语音上网听网中心电脑信息处理设备和程序产品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42 号）	945
185	用于在光记录介质上记录数据的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58 号）	949
186	用于在蜂窝系统中管理分组数据传送的方法和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59 号）	953

187	装有自补偿动态平衡器的盘驱动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62 号）	957
188	电子电视排节目系统的高清晰度至标准清晰度节目变换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83 号）	970
189	同步数字系列无线通信中避免指针处理错误的方法和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389 号）	976
190	信息传送方法和电视广播接收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402 号）	982
191	利用热诱导相位转换的磁介质图案化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403 号）	989
192	可动态调整低噪声放大器工作偏压点的无线电收发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498 号）	993
193	在无线通信系统中的自适应信道估计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499 号）	998
194	使用了加密密钥组的信息处理系统及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40 号）	1003
195	信息载体的记录装置、方法及其记录载体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50 号）	1010
196	动磁扬声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51 号）	1016
197	用于交换系统的前缀转换分散型配置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52 号）	1019
198	在无线通信系统中监督发射功率的方法和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58 号）	1027
199	高压变阻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668 号）	1032
200	其中根据用于特定接入的载体能力来改编信息内容的移动通信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788 号）	1035
201	记录载体、装置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795 号）	1044
202	帧提前和幻灯特技模式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19 号）	1049

203	基于卫星的寻呼机的接收信号质量评估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20 号）	1055
204	用于接收 MPEG-4 编码信号的 MPEG-4 终端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40 号）	1060
205	具有快速发送功能的移动无线通信器件及其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41 号）	1063
206	家用电器存储频道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42 号）	1071
207	包括数据接收机的扩频数据传输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45 号）	1076
208	带有延时通知的 ACD 多媒体用户联系路由选择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58 号）	1082
209	远程图像信息监视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68 号）	1092
210	在码分多址通信系统中提供数据服务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871 号）	1097
211	包含芯片的光盘拷贝保护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21 号）	1107
212	多媒体文件的同步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22 号）	1113
213	处理与多种无线协议相关的帧的通信装置、变码器设备及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31 号）	1118
214	记录设备、再现设备、记录方法和再现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32 号）	1121
215	手机防定位、监听、监视天线开关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39 号）	1128
216	数字电视系统的用户接口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40 号）	1131
217	一种无线电广播系统，在这种系统中使用的发射机和接收机，无线电广播方法和无线电广播信号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43 号）	1136
218	用于在视听互操作性环境中管理同步文件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1980 号）	1140

219	用于配置传输数据分组参数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81号)	1144
220	减少相邻信道监控所需中断阶段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87号)	1147
221	多媒体多路复用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88号)	1152
222	硬越区切换和无线系统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89号)	1156
223	一种手机显示和键盘方案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90号)	1162
224	用户用于选择通信终端所需功能的短键的定义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91号)	1166
225	电信系统内的电子欺骗的预防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1999号)	1172
226	用于数字调制信号的双向解调的方法和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01号)	1178
227	DS-CDMA接收机的自适应路径选择阈值设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02号)	1187
228	光发送机系统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07号)	1194
229	选择频道用的频道输入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1号)	1199
230	便携式信息终端设备及其显示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2号)	1206
231	信息记录装置和信息重放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4号)	1212
232	物镜和采用该物镜的扫描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5号)	1221
233	动态系统控制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6号)	1227
234	圆偏振波发生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12017号)	1231

235	设置有免提功能的移动通信终端及其控制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18 号）	1238
236	在蜂窝移动电话网中建立无汇接工作方式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22 号）	1248
237	转变之间具有固定距离的基于定时的伺服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23 号）	1253
238	在采用移动系统的无线电通信蜂窝网中换码器-基站接口上行帧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33 号）	1256
239	确定活动集的候选小区的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36 号）	1260
240	用于在多个无线电通信环境中执行无线电通信的方法与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37 号）	1269
241	存储数字音频和视频数据流的方法，实现该方法的存储设备和接收机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42 号）	1275
242	通信系统内的计费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44 号）	1282
243	检测盘上的位置的方法、盘装置和盘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70 号）	1292
244	通信保护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077 号）	1295
245	画像读取装置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11 号）	1302
246	旋转阀磁阻传感器和带有这种旋转阀磁阻传感器的磁头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13 号）	1307
247	超低频变换器和装有该变换器的扬声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27 号）	1315
248	在通信系统间进行移动电台协助硬切换的方法和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29 号）	1324
249	加密设备和方法、解密设备和方法及存储介质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34 号）	1328
250	一种电话呼叫的人码运作方式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135 号）	1333

251	视频信号再现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212 号）	1338
252	用于发射机的调制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215 号）	1345
253	记录媒体驱动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224 号）	1353
254	一种音频信号的压缩/解压缩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230 号）	1362
255	网络电缆支架中的带电缆支承杆的成角度的接插板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05 号）	1368
256	接收设备和接收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22 号）	1376
257	随机存取存储的数字多用光盘及其缺陷管理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30 号）	1383
258	具有格式转换器的显示设备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34 号）	1386
259	用于连接 VLSICMOS 电路的高速信号传输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35 号）	1390
260	小区重新选择信令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42 号）	1395
261	在移动通信网络中提供分布式处理元件单元的系统和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2347 号）	1403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

001	模拟信号延迟方法及使用该方法的口吃治疗仪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8646 号）	1413
002	新型可寻址 CATV 集线器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8825 号）	1424
003	组合式背投电视及其 $m \times n$ 无缝大画面显示器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8851 号）	1427

004	智能型电动光碟存放箱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246 号）	1438
005	轻便移动式扫描仪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392 号）	1442
006	手持式无线信息传输装置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522 号）	1453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7）一中行初字第 809 号	1458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7）高行终字第 462 号	1463
007	槽道顶出纤结构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694 号）	1466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7）一中行初字第 1012 号	1469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9）高行终字第 132 号	1473
008	马桶水箱双按排水阀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727 号）	1477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7）一中行初字第 1028 号	1481
009	限制呼出接听电话机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734 号）	1485
010	双面电声磁回路结构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9735 号）	1488
011	天线控制系统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0009 号）	1492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8）一中行初字第 631 号	1498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8）高行终字第 682 号	1502
012	带内置喇叭的台式 DVD 播放机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0203 号）	1506
013	微型电子脉冲治疗仪的纽扣连接结构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0293 号）	1510
014	用户电话转移到 CTI 语音服务系统的接续服务方法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0539 号）	1516
015	多媒体电子门票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0673 号）	1521

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及其数据处理方法

复审请求审查决定（第 10952 号）

决 定 号 第 10952 号

决 定 日 2007 年 6 月 20 日

发明创造名称 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及其数据处理方法

国际分类号 H04L12/18, G06F17/60

复审请求人 陈 杰

申 请 号 01115752.6

申 请 日 2001 年 6 月 6 日

公 开 日 2003 年 1 月 8 日

合 议 组 组 长 张宗任

主 审 员 聂春艳

参 审 员 武 磊

法 律 依 据 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 条第 1 款

决 定 要 点

所要求保护的方案只是通过在公知的系统上运行相关规则软件来实现网上有关规则的运行，其实施并未给上述网络系统的数据传送处理方法等带来任何技术上的改变。并且该方法所解决的问题并不构成技术问题，所采用的手段是人为制定的规则并按该规则实施，并未利用技术手段，所获得的效果也不是技术效果。

一、案由

本复审请求审查决定涉及申请日为 2001 年 6 月 6 日、申请号为 01115752.6、名称为“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及其数据处理方法”的发明专利申请（下称本申请），申请人是陈杰。

国家知识产权局实质审查部门于 2005 年 5 月 13 日驳回了本申请，所依据的文本为申请人于 2005 年 2 月 16 日提交的权利要求第 1~16 项，申请日提交的说明书第 1~17 页、附图第 1~3 页、说明书摘要和摘要附图。其驳回理由是：权利要求 1~16 属于专利法第 25 条第 1 款第（2）项规定的智力活动的规则和方法的范畴，不能被授予专利权。驳回决定所针对的独立权利要求 1、3、9 和 16 的内容如下：

“1. 一种标会网站与各标会会脚间使用 IC 智能卡加解密与数字签名执行安全标会网络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包括以下步骤：

由一个使用 IC 智能卡的标会网站服务器控管多个使用 IC 智能卡的终端机，该标会网站服务器接

受终端机用户作为该网站会员，并接收各终端机输入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的标会会单；

当该网站服务器确认该会单成立时，在网上发布使用会员 IC 智能卡才可阅读的起会信息给该会单所列出的标会会脚的每一终端机并接收其同意起会的信息；

该网站服务器接收来自会脚终端机输入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的出标信息；

该网站服务器确认该标会可以开标后，向每一会脚终端机输出使用网站的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的开标信息；

该网站服务器如果发现标会不能继续进行时，向每一会脚终端机输出使用网站的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的停止标会的信息。”

“3. 一种标会网站与各标会会脚间使用 IC 智能卡加解密与数字签名执行安全标会网络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包括以下步骤：

(a) 一个会单中至少有三个以上的会脚，在其中的一个会脚终端机上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输入其个人的使用者 ID 及其个人的会员通关密码后，输入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的标会会单，该会单之记载事项包括：每一个会脚姓名、住址、电话号码及会脚电子邮件地址、会款之种类和基本数额、起会日期、每一届标会期日、标会方法、出标金额约定、开标时间约定、会款流动路线约定、会脚所选用的资金流动机制约定、会脚支付会款之期限、会脚逾期未支付标会网站会款或其他事由而导致标会不能继续进行之处理方法，及每一个会脚于该标会网站的使用者 ID 码 (user's identification number)；

(b) 使用网站服务器的 IC 智能卡把信息解密后检查使用者 ID 码，如果根据检查结果确定该会单中有一个会脚不具有该标会网站的有效会员资格时，制作一个该会单不成立的信息后使用网站服务器的 IC 智能卡做加密与数字签名并输出至输入该会单的该会脚终端机；

(c) 为该会单指定一个标会号 m，确定标会号 m 中有 p 个会脚人数 ($p=3, 4, 5, 6\cdots$)，为标会号 m 中 p 个会脚之每一个会脚指定一个不相同的会脚号 k (k 是一个随机数)，确定一个会脚号只能被收集入一个标会号中，及指定给会脚号 k 一个于标会号 m 所使用的标会密码 w；

(d) 把标会号 m、会脚号 k、标会密码 w 使用网站服务器的 IC 智能卡做加密与数字签名后及一个标会网站的明文合并在一起而形成一个标会号 m 会脚号 k 起会信息后，输出至会脚号 k 会脚，及于该标会网站网页公布当会脚使用 IC 智能卡时才可检视标会号 m 的起会相关资料；

(e) 该起会日期之前标会号 m 的每一位会脚使用 IC 智能卡做加密与数字签名个别地输入标会网站使用者 ID 码及标会网站使用者通关密码，进入该标会网站网页，输入标会号 m、会脚号 k、标会密码 w 后，再选择一个显示按纽显示着同意标会号 m 起会，供会脚输入其选择；

(f) 检查结果若有一个标会号 m 的会脚不同意标会号 m 起会时，该标会网站制作一个该会单起会不成立信息并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并输出至输入该会单的该会脚，否则输出一个起会成功信息并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传送给标会号 m 的每一位会脚；

(g) 在至少有一个标会号 m 会脚号 k 的终端机上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输入标会网站使用者 ID 码及标会网站使用者通关密码，进入该标会网站网页，输入标会号 m、会脚号 k、标会密码 w 后，选择至少一个显示按纽显示着尚未开标的标会期日，并输入出标金额；

(h) 依据开标时间约定检查标会号 m 中的是否有标会期日已逾越及尚未开标，如果有，确定该一届标会期日开标之得标会脚号及于网站更新公布标会进程结果及会款资金流动资料，使用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并依据会款流动路线约定及会脚所选用的资金流动机制约定把该一届会款支付至得标会脚；以及

(i) 检查结果若标会号 m 有一个以上的会脚已逾期未支付会款或其他事由而导致标会不能继

续进行时，于该标会网站公布当会脚使用 IC 智能卡时才可检视标会不能继续进行之信息，及使用网站的 IC 智能卡加密与数字签名传送通知每一个会脚按照标会不能继续进行时处理方法执行。”

“9. 一种标会网站服务器与各标会会脚终端机间使用 IC 智能卡加解密与数字签名执行安全标会网络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包括以下步骤：

在一个会脚终端机上输入一个包括会单的要求起会信息；

确定该会单中所列的每一个会脚是该网站会员及该会单中之记载事项符合法律规定之后，制作一个起会信息，该起会信息中包括指定给该会单的一个标会号、指定给每一个会脚的一个会脚号、逾越每一届标会期日无会脚做出标时之抽签方式，及把该起会信息分别输出至该会单中所列的每一个会脚；

确定于该会单中所列的起会日期之前收到该会单中所列的每一个会脚所个别地输入同意该起会信息的一个信息后，再输出一个起会成功信息给该会单中所列的每一个会脚；

在该会单中所列尚未开标的任何一届标会期日前，该会单中所列的至少一个会脚输入其个人的一个出标信息；

对该标会号中的已逾越标会期日尚未开标的标会进行开标后，再个别地输出一个开标信息给该会单中所列的每一个会脚，及更新公布标会进程结果及会款资金流动流程资料；以及

该标会号因故导致标会不能继续进行时，个别地输出一个停止标会信息给该标会号的每一个会脚，该停止标会信息是该会单中所记载标会不能继续进行时处理方法。”

“16. 一种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包括：

一个标会网站服务器，包括有 IC 智能卡及读卡器，IC 智能卡具有加解密软件、加密数字证件、签章数字证件；

多个通过网络连接在该网站上具有 IC 智能卡及读卡器的终端机，这些 IC 智能卡中具有加解密软件、加密数字证件、签章数字证件的终端机已向该网站注册成为标会会脚会员并由该网站服务器控管，每一个终端机配置有标会软件和一种浏览器软件；及

所述终端机经因特网与该标会网站服务器连接的连接装置；

其中，三个以上的会脚终端机所互信合意设定的一个会单由该会单中的一个会脚会员终端机输入至该标会网站服务器；

标会网站与终端机间传送信息端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加密及数字签名，接收信息端使用 IC 卡对信息解密并对数字签名认证，该标会网站服务器确定该会单符合有关合会之法律规定及该会单中的每一个会脚会员终端机都同意起会，该标会网站接受该会单中的未得标会脚终端机的出标，确定该会单每一届标会期日之得标会脚，更新并公布标会进程结果及会款资金流动流程资料。”

申请人（下称请求人）对上述驳回决定不服，于 2005 年 8 月 29 日向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了复审请求。请求人在复审请求书中认为：权利要求 1 中描述了在网络系统中信息数据的处理流程，而所述的数据处理流程是为了实现网络系统中数据的安全传输，这种安全传输的实现不仅仅是通过加解密和数字签名，还包括数据处理流程的合理设计，因此，权利要求 1 是采用技术手段、解决技术问题和实现技术效果的技术方案，不属于专利法第 25 条第 1 款规定的智力活动规则和方法，因此是可以授予专利权的，权利要求 2~16 也属于采用技术手段、解决技术问题和实现技术效果的技术方案，因而也是应该可以授予专利权的。

经形式审查合格，专利复审委员会受理了该复审请求，并于 2005 年 10 月 11 日发出了复审请求受理通知书以及前置审查通知书。

在前置审查程序中，国家知识产权局实质审查部门坚持原驳回决定中的意见。

专利复审委员会依法成立合议组，对本复审请求案进行审查，并于 2006 年 10 月 20 日发出了复审通知书。在复审通知书中，合议组提出如下的审查意见：

(1) 权利要求 1 请求保护的安全标会网络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实际上是一种在公知的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进行加解密和数字签名及认证的由网站服务器和终端机等所构成的数据传送处理系统的基本上，实现网上标会以借—贷资金的方法，该方法通过规定在上述系统上传送标会会单、起会信息、同意起会的信息、出标信息、开标信息，以及停止标会的信息的时机和顺序以实现网上标会，体现了一种在上述系统上实现的标会规则，其实施并未给上述网络数据传送处理系统的系统构成或性能带来任何技术上的改变。该方法所解决的问题是防止会脚冒标或不按期缴会款，其并不构成技术问题，所采用的手段是人为制定标会规则并按标会规则实施标会以借—贷资金，其并未利用技术手段，所获得的效果是避免了会脚冒标或不按期缴会款，其并不是技术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1 所述的方案不属于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 条第 1 款所规定的实施方案，不属于专利法的保护客体。

(2) 基于与评述权利要求 1 类似的理由，独立权利要求 3、9 同样实质上涉及一种在公知的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进行加解密和数字签名及认证的由网站服务器和终端机等所构成的数据传送处理系统的基本上，实现网上标会以借—贷资金的方法，因此权利要求 3、9 也未解决技术问题、未采用技术手段、未获得技术效果，同样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 条第 1 款的规定。

(3) 从属权利要求 2、4~8、10~15 分别从属于独立权利要求 1、3、9，其仅是对在前述公知系统的基础上所实施的标会规则的进一步限定，因此权利要求 2、4~8、10~15 同样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 条第 1 款的规定。

(4) 独立权利要求 16 所述的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包括网站服务器、多个终端机和将终端机经因特网与网站服务器连接的连接装置，其中网站服务器和终端机均包括 IC 智能卡和读卡器，IC 智能卡中具有加解密软件、加密数字证件和签章数字证件，每个终端机均配置有浏览器软件。此外，该安全标会网络系统还在每个终端机中配置标会软件，并在前述硬件系统的基础上，通过运行标会软件来实现标会会脚会员的注册、会单的合意设定及输入、会单合法性的确定、起会的同意、接受未得标会脚的出标、确定每一届的得标会脚、更新并公布标会进程结果及会款资金流动资料。其中，网站和终端机的传送信息端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进行加密和数字签名，接收信息端则对信息进行解密并对数字签名进行认证。权利要求 16 中所述的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进行加解密和数字签名及认证的由网站服务器和终端机等所构成的网络数据传送处理系统是公知的网络数据传送处理系统，权利要求 16 所述的方案只是通过在上述系统上运行标会软件来实现网上标会以借—贷资金，其实施并未给上述网络数据传送处理系统的系统构成或性能带来任何技术上的改变。该系统所解决的问题是防止会脚冒标或不按期缴会款，其并不构成技术问题，所采用的手段是人为制定标会规则并按标会规则实施标会以借—贷资金，其并未利用技术手段，所获得的效果是避免了会脚冒标或不按期缴会款，其并不是技术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16 也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 条第 1 款的规定。

(5) 至于请求人所强调的本申请通过加解密、数字签名及认证，以及数据处理流程的合理设计实现了数据的安全传输的观点，合议组认为，公知的使用 IC 智能卡对信息进行加解密和数字签名及认证的由网站服务器和终端机等所构成的网络数据传送处理系统即已可以实现数据的安全传输，本申请中数据流程的设计与数据的安全传输之间并无关系，请求人的这一争辩理由不能成立。

请求人于 2007 年 2 月 5 日提交了意见陈述书，同时提交了权利要求书全文的修改替换页。其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的内容如下：

“1. 一种用于安全标会网络系统的数据处理方法，该安全标会网络系统包括：一个标会网站服务器，所述服务器配置有标会软件、加解密软件、加密数字证件和签章数字证件；以及多个标会会脚的